

点滴撒捺

成默 著



綫裝書局

点滴撇捺

成默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点滴撇捺 / 成默著. — 北京: 线装书局, 2014.10

ISBN 978-7-5120-1590-6

I. ①点… II. ①成…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41995 号

点滴撇捺

作 者: 成 默

责任编辑: 曹胜利

装帧设计: 大卫书装

出版发行: 线装书局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41 号 (100009)

电 话: 010-64045283 64041012

网 址: www.xzhbc.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制: 三河市宏顺兴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 mm 1/32

印 张: 11.2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01—10000 册

定 价: 49.80 元

生活的点滴凝结成文字的撇捺

——读成默随笔集《点滴撇捺》

序

向天笑

20世纪90年代混文凭成风，那时我在一家商业单位身兼三职，党办主任兼法制办主任、团委书记，得知中央党校在黄石党校办了法律本科班，出于工作的考虑我也报名参加了。一百多人的大班，成立一个九人的班委，成默成了那个班的班长，我们同学都叫他班头。每个周末都要上山上课，他制订了一个规矩：其他的同学都可以请假，唯独班委不行，由于我是宣传委员，于是跟着他一起混两年半。每次上完课班委们几乎都要聚聚，由他出面找人来当东道主，饭局完了，还要到茶楼喝喝茶、玩玩牌。那时候他夫人得了一场大病，他极为穷困潦倒，更多的时候是他在搞服务，极少沾牌，虽然玩牌的时候他基本上是坐立不安，但表面上还是笑呵呵地招呼着兄弟们，端茶倒水还递烟。

他真名颜克辉，比我大两岁，我跟几个同学同庚，都喊他辉哥。那时只知道他从事专职法律服务工作，并不知道他酷爱读书、写作，只知道他喜欢喝茶、抽烟，并不知道他喜欢收藏紫砂壶，还有石头等。

直到今年在世界杯足球赛期间，他发来一个邮包，有十五篇文章，每篇至少万字以上，有的还多达七八万字，让我给他帮忙整理一下。近百万字，害我整理了很长的一段时间，帮他分成两部书稿，一本随笔集、一本小说集。他不好意思明里催我，就买了大西瓜到我住

的小区来看我，还塞我一包湖北最奢侈的烟 1916，我夫人用纸杯泡了一杯茶给他，他客气地接过去便放下，我望着他笑了笑，因为我看过他写茶的随笔《琼液》，这是一个把茶当作玉液琼浆的主、喝过五十万元人民币一斤红茶的主，他“望着公道杯里嫣红茶汤，闻着从盖碗里和公道杯里溢出的茶香心旷神怡，仿佛看见一张张人民币化着茶汤变成了茶香，丝丝沁入心扉沁人肺腑”，喝茶时还有什么“一道水，二道汤，三道茶”的讲究，这个用珍壶品茶的人怎么会喝如此杯具之茶呢！真是悲催，哈哈！

看他的随笔，才知道泡茶还是一个技术活：

泡茶如同烹饪，同样的菜材、同样的佐料、同样的锅灶，不同的厨师所做出的同一菜肴其口感及食者的认知度肯定有异。同样的茶、同样的水、同样的器皿、同样的泡法，有人可以把一千元钱一斤的茶泡出二千元一斤的茶味儿来，有人却把一千元钱一斤的茶泡出五百元钱一斤的茶味儿来，这就是技术。

辉哥不光爱茶也爱壶，在《壶趣》一文里，写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接触的紫砂壶就是神人之作——时大彬所制的紫砂壶，第一次把玩的紫砂壶就是无可挑剔的传世珍品，他抚摸着紫砂壶，感觉摸到了柔嫩的少女肌

肤，让他想入非非、让他遐思万千、让他大开眼界，让他从此爱壶如命——竟然让一把壶就勾走了他的魂。他后来对紫砂壶的酷爱达到了上瘾的地步，他说他考研都没有像攻读紫砂壶的书那般刻苦，看他的随笔《壶趣》，让我这个壶外汉通过他爱壶的经历、养壶的技巧、玩壶的心得、藏壶的乐趣，也对壶有了大致的了解。

《砚趣》一文里，让我对文房四宝之一——砚，真是长了见识，他收藏了十数方砚，有数方砚价格不菲，真想去饱个眼福。他以自然的文字，将他与砚的精彩故事、藏砚的心得、有关砚的文化、砚的常识全都通过随笔的方式娓娓道来，感慨生活与生命的存在，在给人以美的享受的同时，澄澈人的心灵。

在他的随笔《石来运转》里，他写道：“石来运转就是一个吉祥意喻的彩头，玩石、赏石、爱石会不会转运或说能不能好运连连，似乎已经离开了意喻的初衷，倒是一个增加知识，提高修养，磨练性格的一种雅趣。如山一样的稳重，像山一样的胸怀，这就是自古以来仁者的取向。”

据说辉哥家里除了书多就是石头多。他搁家里的石头分三大类：观赏石、把玩石、实用石。也许是少年时受英语李老师的“石来运转”的影响深刻，他一直惦

念着抱块奇石回家，好石来运转。当他夫人病得奄奄一息，在本地救治无门去外地求医，不知是老天惜他还是因为他偶捡到一块奇石，奇迹就发生了，他夫人的病竟渐渐好转。从那时起他开始“迷信”——石来运转，从那时起他开始踏上集石玩石的征程。

在《顺其自然》里，辉哥详细记录他娶妻生女、育女、教女的过程，如果说有读者想把子女培养成综合素质高的人，应该认真看看这篇随笔，想必会大受启发的。

无论是他写《网络里的故事》，还是现实版《护犊》里他四姨的艰辛历程忠实全记录，这位集传统美德为一身的四姨，到老了却由于教育子女的彻底失败而陷入凄惨，读来令人深思。

在《点滴撇捺》一文里，可见他对生活观察得细致入微，写得妙趣横生，生活的点滴凝结成他文字的撇捺，确实可喜。

这多年来成默一直在默默写作，写了四五百万字，从中精选出这八篇随笔，或记人或叙事或状物，以小见大，以物现事，以情入理，以趣成文，貌似轻松随意，信手拈来，其实匠心独运，浑然天成，无不展现出作家自己的喜怒哀乐，诉说自己对生活的感悟、对人生

的思考，浅入而深出，隐藏着大智慧，展现出作家丰富的人生经验和广博的人文知识，呈现出作家深刻的思想内涵和厚重的文化意蕴。

我有理由相信成默在沉默多年之后不会再沉默了，当代文坛必有他的一席之地，我期待着他在沉默中爆发！

2014年8月8日晚于江风阁

【向天笑】湖北大冶人，出生于20世纪60年代，系湖北省作家协会会员，黄石市作家协会副主席，已在《诗刊》《词刊》《星星诗刊》《诗选刊》《诗歌月刊》《绿风诗刊》《诗探索》《扬子江诗刊》《诗潮》《诗林》《散文诗刊》《散文诗世界》《世界诗人》《中国诗人》《中国诗歌》《人民日报》《文艺报》《工人日报》《中国文化报》《湖北日报》《青年文学》《青年作家》《长江文艺》《飞天》《当代作家》及港、台和美、澳等报刊发表诗歌、歌词、散文、小小说千余篇，作品在《诗刊》《星星诗刊》《飞天》等刊多次获奖，部分作品还被收入多种年鉴、年选及其他选集。已出版诗集和散文诗集十部。

目 录

001	顺其自然
045	琼液
091	壶趣
144	砚趣
188	石来运转
222	点滴撇捺
251	护犊
317	网络里的故事

顺其自然

一

有说中文系毕业的男孩善写、能说、会道，逗、哄女孩是强项，如想恋爱谈朋友的话，漂亮的女孩任其挑选。这个概括应该是指一般而言，可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都在二班的我，喜欢写却文稿质量不佳，证据就是我没少写可能挣稿费的字数不多，嘴唇天生丰厚显得笨嘴拙舌，人家喜欢听的话半天挤不出一句，人家不爱听的语言我张嘴就来，还自以为是风趣幽默俏皮话，人呐，一旦自以为是了，那离让人讨厌就不远了。更让女孩难以接受的是我的体形长相，该丰满的地显得特单调，该瘦的地又是肿胀起来，政府环保局的工作人员，不是考虑到对我加以限制，会涉嫌种族歧视的话，估计我是一个不许进入公共场合的主。就我这样长相的外在条件，及笨嘴拙舌的内在素质，适龄时找不到媳妇那也是情理之中。

天怜我也，二十六岁时我认识了她，她是一个典型江南美女，皮肤白净、身材玲珑；她也是一个传统女性，温柔贤淑、宽容善良。她看了许多我写的发表过或没发表的作品，似乎被我的才气所折服地不嫌弃我。接触之初，我与她并肩走路时总是喜

欢低着头，以免亮相让人看见一比较：这不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了吗？她倒是坦荡，时不时地暗示我抬起头来。我一低头，她说：又在低头想什么呢？或是给我玩笑道：前面没人掉钱哟。她给我自信，让我挺胸抬头，使我知道长得丑不是我的错。可我刚刚树立起了自信时，她爸不许我再到她家去，也不许她再跟我接触。我才燃起了自信之火，差点儿就让她爸给浇灭了，我的心仿佛就到了冰点处于绝望之中。垂死者没有不挣扎的，绝望前没有不反抗的，于是我冷静地问她爸拒绝我的理由。她爸沉思良久地说：你长得实在是让人不敢恭维。我冷冷地笑笑：老人家，这能怨我不努力吗……结果可想而知：肯定是我从她家里被撵出来了。我走出她家门时回头看见她默默地流着泪注视着我的离开。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样回到自己的家，脑海里乱麻心里的疼，那可不是人类的语言所能表述出来的。倘说她拒绝的话，我也认了，问题是她树立了我的自信却遭到她爸爸的棒杀。就其中国传统而言，父母之命大于天呐，她敢违抗其父亲对我的拒绝吗？要是她敢于冲破家庭压力嫁给我的话，今生我一定视她为自己生命地珍惜。假若她不敢违抗其父亲的意志，我该怎么办呢？

时钟“嘀嗒嘀嗒”的不急不慢地走着，我的情感受着无法言喻地煎熬，如同世界末日的来临，我在惶恐中度日。此时的我，似乎理解了失恋者情绪的偏激，以及轻生的理由。我在等待，等待着她亲自对我的拒绝，也只有她亲自拒绝之时，才是我的情感被处于极刑之日，否则，我就还有希望。

半个月后，我心理抗击力已经到了极限，我的视觉一片漆黑……她的电话打到我的办公室来了……我将兑现我心里的承诺。

二

经过一年多的谈情说爱，谈婚论嫁也就是水到渠成。那个年代的结婚证，是在每月规定的三天时间里发放，由新人带着所在单位证明、个人身份证或户口簿到户籍所在街道办事处申请、登记、领取。办理我们结婚证的民政助理员是她妈妈曾经的同事，见我与她去申领结婚证，当然对比别的领取结婚证的新人更热情一些，恭喜贺语不断地说，当我喜悦地捧着《结婚证》一看：好嘛，他老人家竟把我俩合法夫妻的有效期推迟了数月，日期是1988年8月8日8时整。无疑就是为了迎合传统文化的谐音吉祥，讨一个数字的好彩头：要就发发发发发。若干年后我利用职务之便，查询了全市的婚姻档案，在我们这个城市拥有这个日期的《结婚证》仅此一份。

我捧着大红《结婚证》傻呵呵地笑了，看着所署日期上的发发发发发竟乌鸦嘴地说：“这么多发呀？发财是发，那发疯、发病，不也是发吗？”岁月流淌的证明，我历来是说好的不灵，说不好的准灵。也就是这一句谶语，让我吃了很多年的苦头，当然这是后话。妻子听着我胡说八道，顿时脸一沉地问道：“你怎么说话呢？”民政助理员以为推迟了婚姻合法时间，我不乐意便连忙解释道：“像这样吉祥的日子，一个世纪才一日呢。所以我就擅自作了主，如果你不愿意的话，我再改过来。”妻子立即回答：“叔叔，别听他胡诌，这样挺好。谢谢您了。”

领取了《结婚证》以后，妻子就积极筹措结婚的相关事宜。我嘛，该上班就上班，该看书就看书，也就是说没有因为要结

婚了，而扰乱了我平常的作息习惯，婚前的忙碌似乎全是妻的事，与我没有什么关系。只是妻子为我选择好了结婚西服为了合适才拖着上街去试穿，剩下的一切都是妻子说了算，也是妻子在独自操持着，我倒落得一个清闲。

结婚前，我俩就商量好了：不收任何人的礼金，也不举办婚宴。只是准备了一个大红记事本，让参加婚礼的亲戚朋友留下恭喜贺辞祝福的墨宝。在此之前，有一位我与之交往多年，并称之为老师的著名画家听说我要结婚，花了一个多月画了一幅立体感非常强的山水油画和题有我名字的国画送给我，挂在我们结婚的新房里，使我们的新房蓬荜生辉。

那个时候，共和国改革开放初见成效，人们也刚刚进入温饱阶段，尽管婚丧嫁娶已经有了铺张大办的苗头，可各事主家基本上还是量体裁衣，在办理这些大事上隆重而不奢华。可像我们结婚一桌宴席也没有的婚礼也实属罕见。

结婚的那天，我带着两伴娘坐着一辆七人座的进口面包车把她接到我家。晚上，亲戚朋友纷纷来我家祝贺，整个婚礼热闹而简约。从此，我就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男人，也就意味着必须承担责任。

三

结婚以后在没有孩子前的日子，是人生最惬意的时光，至少对于我来说是这样的。除了上班的所有时间我都沉浸在甜蜜的幸福之中，我用不着写作、用不着操心、用不着干家务活，甚至连书都看得少，整天就是与妻子说话聊天，我与妻就像俩话痨，总有说不完的话。我俩聊历史、谈人生、讲社会、话生活、

语将来。天天下午下班回来我就吃现成的，吃完就把筷子碗一搁就去看电视，妻子收拾洗涮，等妻子收拾完毕我们就出门散步，这日子过得轻松悠闲。妻子怀孕了，肚子日渐隆起。倘说肚子的大小，可以决定其职务的话，那么孕妇的官是提得最快的。人家将军要拼战厮杀几十年才能挺着将军肚指挥千军万马，可孕妇数月就能达到这个身躯。只不过是一个腹中孕育着战术战略，一个是孕育着新的生命。

妻子身怀六甲，我们依然晚饭后出来散步。每每遇见街坊邻居或熟人，人们都会关心地询问：怀得是男孩还是女孩？其实我们也不知道妻子所怀是男孩还是女孩，可每遇这种询问，我都会面带微笑的严肃回答：医生说了，肯定是男孩。万一不是男孩，那一定就是女孩。听者面对我近似于废话地贫嘴，往往都是笑笑地走开。到了晚上，孩子的胎动又给我们带来一个乐，随着妻子的肚子越来越大，胎动的频率也越来越高。妻子时不时地叫我：快来，快来，孩子又踢我了。我听罢就连忙把耳朵贴



到妻子的肚子上，聆听着孩子对我们的呼唤……

妻子在即将做母亲的喜悦之中，积极准备着孩子来临后的必需品，衣服、鞋子、裤子、尿布、包被，我既然帮不上忙就在妻子的身边默默地陪着。妻子望着我问道：轻闲的日子随着孩子的降生将要结束，孩子来到我们家，就有得你忙的了，你准备好了吗？我立正回答：我时刻准备着！

也许是基因遗传的缘故，我和妻子俩的头发都比较稀少，而且非常柔软。就此，我极羡慕那些有着稠密头发的人，每每看见粗辫子的女性从我身边走过都会不由自主地多看一眼。妻子离临产还有半个月的一天傍晚，我和妻子饭后散步，一个身材高挑、一对粗粗的辫子直垂在其臀部的女性推着自行车（自行车后面夹着一个大冬瓜），从我俩身边走过。我看着那对粗辫子拉拉妻子的肩膀说：“你看，你看，她这一头秀发多漂亮？身材也好，就是不知道长得怎么样？”妻子讥笑道：“漂不漂亮？你跑到她前面去看看不就知道了。”我笑道：“犯得着我跑过去吗？我让她自己回头。”妻子对我不屑地一笑，我两手使劲一拍，然后高声说道：“嗨呀，好大一个西瓜呀。”估计那粗辫女子好奇了：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呐，连冬瓜、西瓜都不分？她回头了，我后悔了，那个丑哟，即使中国历史上传说中的最丑的丑女无盐也不过如此吧。

四

四月下旬的一天，我们散完步回来，我到书房里去看书，妻子就在客厅里边看着电视边为没有出世的孩子织着毛衣。突然，妻子的低声呻吟把我从书中惊醒，我连忙放下书冲到客厅里，

看见妻双手捂着肚子脸露痛苦的表情，我抚摸着妻的头说：“怎么了？是不是要生了？我这就送你去医院。”妻望着我笑笑说：“不会这么快，你去烧水让我洗澡洗洗头。”那个时候，家里还没有热水器，每每要洗澡洗头就要先烧水。我担心地望着妻子，不知道该是先去烧水还是先把她扶到床上去。妻子温柔地说：“别站着不动呀，快去烧水吧。”我到厨房烧着水后就又来到妻子身边陪着……

妻的父母不在我们这个城市，我的父母尽管与我们同城却在远离十几公里的另一个城区，妻要是生了，仅凭我这个毫无经验的小男人伺候月子，还不知道会弄出多少笑话，仅仅是弄出笑话倒也没什么，关键是怕耽误事，这一误事还没法想象该是什么样的后果。于是，妻子在预产期临近的上周的星期天陪我回家探望父母时就跟我已经离休在家的父母商量好了，生孩子就到离我父母家最近的那家医院去生，到时老人家可以搭把手帮帮。

水烧好了，我第一次笨手笨脚地给挺着将军肚的妻子洗头，看到妻子在洗头过程中时不时地龇牙咧嘴，估计我的动作太大弄疼她了，只是温柔的妻子不好意思说什么。洗漱完毕，妻对我说：“别看书了，这几天有得你忙的，你今天早点睡觉吧。明天开始你就不能贪睡了，有得你熬的。”

那个时候我在团市委工作，因为工作关系，我与各个较大的企事业单位的团委书记都相识，也认识不少单位的团干。在人情社会的中国，认识的人多就是一个潜在的资源，不论走到哪，有相识的人，办起事来就是比不熟的人顺利得多一些。

次日天还未亮，妻子把我推醒起早去赶头一班公共汽车，我麻利地起床去厨房做早餐，吃完收拾完我扶着妻乘公交车赶